

109 上學期桃園市龍安國小課後社團報名作業說明

◎報名時間：109/09/03(四)12:30 至 109/09/03(四)18:30 止。

報名網址：<http://163.30.23.135/register> 或(龍安國小校網右上方連結)網路報名步驟，參考【附件一】

(無法網路者可持紙本報名表至學務處，由訓育組協助報名。)

※只要時間不衝突，可以報名多項社團。

◎錄取結果：自行於社團報名系統網站查看【已報名】。

◎第二次報名：第一次報名人數不足 10 人的社團不予開班，原報名的學生，可於第二次報名時間

109/09/04(五)9:00 至 12:00 報名未額滿社團，請於網站自行報名或持紙本報名表至學務處訓育組報名。

◎繳交費用：

1、招生不足 10 人不予開班，確定開班成功的社團會發放「開班通知單」及「繳費單」，繳費單僅收報名費，完成繳費後將繳費單【回執聯】交予訓育組。

2、部分社團另收之材料費，第一次上課時交給社團老師，學校恕不代收。

◎本學期課後社團紙本簡章預定於 109/08/31 開學日(一)發放，請詳加參閱後上網報名。詳見：【附件二】課後社團報名簡章

◎開課日期：109/09/10(四)至 109/12/25(五)，週四、週五、週一、週二上課。詳見：【附件三】課後社團上課日一覽表

※以下特別注意事項，事關您的權益，請您詳細閱讀：

1、為爭取報名時效，建請貴家長務必即日起至開始報名時間前，先行登入系統填寫家長姓名及聯絡電話。

2、無法網路報名者，請填寫紙本報名表至學務處報名。紙本報名須人工作業，恐延誤報名時間，請家長盡量以網路報名。

3、同時段的班別請擇一報名，為了保障其他學生的上課權益，**報名**作業結束後，若無故要求退出，則**喪失一次課後社團報名權利**。

4、請按時繳交課後社團的費用，若**無故未於期限內繳費者或曾有未繳費紀錄者**，則**喪失一次課後社團報名權利**。

5、開班後退班退費申請，依照 <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社團活動實施要點 > 辦理學生參加本活動之退費基準如下：

- (1)於確定開班日（**109.09.10**）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 70%。
- (2)開課後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 1/3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 50%。
- (3)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 1/3 者，不予退費。
- (4)前項退費基準，如學習材料費已購置成品者，則發還成品。

6、學生參加在校課後班時，須遵守班級規範，聽從授課老師指導，若有事請假，務必聯繫社團、班級老師或學務處 **3922797#340**。

7、為確保學生安全，請家長確實配合學生課後社團課程的上下課時間接送，無法配合者，請勿參加。

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向學務處訓育組查詢。

查詢電話：**03-3922797#340** 黃老師